

李文襄公奏議

皇帝敕諭吏部尚書文

之芳茲者纂修大清會典事已於康熙
二十三年五月十二日開館朕聞一
代之興必有一代之治法著爲道揆
布在方策用以昭示臣民垂憲萬世
至宏遠也我

太祖高皇帝大業開基規模肇造

太宗文皇帝膚功耆定軌物聿興暨我

世祖章皇帝統一寰區創垂兼裕諸凡命

官定制靡不準今酌古綱舉目張郁

郁彬彬無以尚矣逮朕御極以來恪

遵成憲率由弗渝間有損益亦皆因

時制宜期臻盡善俾中外羣工知所
稟承勿致隕越顧其條例事宜多散
見於卷牘在百司既艱於考衷而兆
姓亦無由通曉今命部院大小等衙
門各委屬員詳加察輯用成會典一
書特命卿爲總裁官其董率各員恪

勤乃事務使文質適中事理咸備行
諸今而無弊傳諸後而可徵悉心考
訂克成一代之典俾子孫臣庶遵守
罔愆以副朕法

祖圖治之意卿其勉之欽哉

康熙二十六年十月初六日

皇帝敕諭吏部尙書文華殿大學士李
之芳朕纘承丕基孜孜 治宵旰兢
業二十五年於茲賴

天之靈

宗廟之福蠢爾小醜以次削平眷念吾民
雖甫休息而閭井未盡安樂風俗未

臻醇古永惟治忽所繫實在朕躬日
不皇寧勤求至道行一政惟恐或戾
舊章發一言惟恐未孚衆志朕心乾
惕常用歎然乃臣僚援古時政日曆
及前朝寶訓體例請將歷年政令編
輯成書朕未之許在廷諸臣合詞奏

懇至再因思古之帝王建極陳常言
期可法行期可則褒其政事著爲一
編用以式訓臣民昭茲來許厥有故
事方策具存茲特允所請定名曰政
治典訓命卿爲總裁官其董率在館
諸臣恪勤乃事以時綴錄惟質毋飾

惟核毋浮豈徒云徵諸庶民質諸百
世朕夙寢晨興思艱圖易萬幾在御
日慎一日藉用自考以比古者省歲
之意庶幾茂登上理久道化成卿其
勉之欽哉

康熙二十六年十月初六日

皇帝敕諭吏部尙書文華殿大學士李之
芳朕惟古帝王宅中圖治總攬萬方因
天文以紀星野因地利以光疆域因人
官物曲以修政教故禹貢五服職方九
州紀於典書千載可覩朕續紹不基撫
茲方夏恢我土宇達於遐方惟是疆宇

錯紛幅員寥闊萬里之遠念切堂階其
間風氣羣分民情類別不有綴錄何以
周知顧由漢以來方輿地里作者頗多
詳畧既殊今昔互異爰敕所司肇開館
局網羅文獻質訂圖經將薈萃成書以
著一代之鉅典名曰大清一統志特命

卿爲總裁官其董率纂修官恪勤乃事務使采蒐閱博體例精詳阨塞山川風土人物指掌可治畫地成圖萬幾之餘朕將親覽且俾奕世之孫披牒而慎維屏之寄式版而念小人之依以示我國家無疆之歷服有攸賴焉卿其勉之欽

哉

康熙二十六年十月初六日

李文襄公奏議目錄

臺諫集卷之一

請革私僉民解疏

請禁委官查勘疏

嚴察假冒棍徒疏

糾拾漏職學臣疏

直陳奸棍誣逃疏

請嚴叩閭定例疏

請行甄別大僚疏

酌議追罰事例疏

請勅查叅府員疏

春月踏勘空緩疏

題叅奸商橫行疏

駁叅司道徇庇疏

嚴覈郡守職任疏

李文襄公奏議卷一

男 鍾麟編次

請革私僉民解疏

廣西道監察御史加一級臣李之芳謹

題爲釐革私僉民解以剔蠹窟以信

功令事竊惟裕

國便民必在清奸除弊而弊之大者莫過於錢穀征解
失宜積蠹漏卮罔塞上關

國賦下係民膏若不徹底飭革必至公私交困卽如各
省錢糧奉

之二
貢之言
一
旨官收官解此不易之良法乃聞各州縣蠹役專一撥置
官府每里揀拔殷實私僉批頭大戶名色俾令承值
上下衙門一應使費身家無不立盡故民間畏懼此
役如赴湯蹈火每遇僉點之時必百計營脫官吏居
爲奇貨放此僉被展轉賣免日久不定及其旣定偏
屬鄉愚不諳必須倩人頂充有等慣侵錢糧棍徒因
而多勒幫貼包攬代解挺身擔承非爲急公黏手入
囊便是已物因將在官銀米無不任意花銷州縣非
不報完報解止報各文司府非不差催接催專催使
費初猶用賄求寬繼則拚身搪比及至無從追補又

累原僉里戶責令賑償小民膏肓有限不堪一剝再
削方其乏竭無以爲生雖加笞篲終無所得可惜百
姓氣盡力殫之餘

國家尚不得絲毫不合之用以故各省侵欠錢糧爲數
甚多追補還官者十常不得一二弊皆坐此臣竊謂
官收官解奉有

明綸地方官不肯實心遵行致令良法不得究宣民間不
沾實惠總緣上下衙門陋規相承一切添搭增耗餘
米使費種種名色牢不可破打點一處不周累年不
得了結若不出之百姓安從天降地生所以私僉民

解之弊有司視爲故常撫按知而不問苟且欺蒙將何底止請乞

勅下各該撫按遵照官收官解之

旨力行整頓將此批頭等項名色及各衙門需索陋例嚴加察革果能實意釐奸自然人心震懾各州縣徵收銀米專責各州縣佐貳官彙解更飭州縣及佐貳等官俱宜洗滌肺腸力爲百姓擔當不論上下衙門官役但有指稱歷來隨規借端科索者許佐貳官揭報州縣州縣轉報撫按題叅從重治罪仍將該佐貳官分別獎勵不但蘇民困亦所以勵官方也如撫按官

釐剔無效州縣官奉行不力並聽科道官科劾處分

庶使蠹弊盡清

國計有賴矣臣因私僉民解蠹

國病民爲弊甚大故敢冒昧指陳伏乞

睿鑒勅下該部嚴議施行

順治十五年十一月十六日題奉

旨私僉民解病民殊甚着嚴議具奏戶部知道

請禁委官查勘疏

廣西道監察御史加一級臣李之芳謹

題爲革禁委官查勘以恤民生以重

國計事臣以數載外吏叨轉西曹今又荷蒙

隆恩擢補臺班捐頂乘踵何足言報中夜思維惟有矢竭
愚誠仰答

高厚於萬一臣竊見

皇上勵精圖治期於寰宇蒼生咸得安遂立奏隆平而薄
海未盡底於康乂者則以

朝廷之德惠未究官吏之流弊尙叢遂令殘瘁之餘猶乖

蘇息之望以臣聞見所及向來各省撫按罔恤民隱或稱查核錢糧或稱踏勘公務往往輕委屬官巡歷州縣不論監司府佐多帶奸猾吏胥恣取供應勒索打點取到冊籍卷宗官府全不寓目止憑吏書指授需求既遂苟且了局使用不周反覆駁詰更有一種不肖之官甫到地方故張聲勢鎖捉經承箋楚人役一時雷霆震動官民失色及其朝通百鑑則夕結百鑑之歡夜納千金則旦受千金之驗比比皆然以故州縣有司當其未至卽先偵其經過之處如何打點早爲預備輒動官庫錢糧取濟燃眉急需應付供給

其用有涯抹過畏讐其費莫算常見各省借冒錢糧
有假支應上司借者有託酒席禮儀借者甚至獻媚
逢迎使費打點皆一切嚴列借款積千累萬率因上
司經臨借口情非得已及至水落石出徹底查追有
司之身名全隳而委官之飽颶難問曾不思公家之
一錙一銖皆民間之寸膏片皿甘聽其漁獵爲常同
於已逝之波豈不重可惜耶不特此也地方貪官蠹
役專喜生事擾民既有值遇上司名色更復何所顧
忌因而指稱使費攢斂細民擾萬家之雞犬墳貧濁
之谿壑臣故謂從來委官下縣原無料理實濟不過

州縣呈數本冊籍委官判幾紙文驗其於

國計民生有損無補况委官查盤久經奉

旨裁革乃至今日而承委公務之官依然絡繹道路
功令同於疣贅民瘼等於越秦大可異也臣請

勅下各該撫按自今以後凡委官查勘嚴加禁革永著爲
例卽有必須責成查理事件止令藩司該道調取冊
卷悉心稽覈何難一一清楚如有州縣欺朦情弊聽
其揭參處分則供億省而錢穀得清箕斂絕而地方
蒙休更令各該撫按嚴查歷年侵冒錢糧有曾因經
臨官役需索借用項款卽便追究原日官役之入已

者照例論罪追贓還官此亦懲前毖後之法也臣數年外吏習知民間疾苦雖民害不止於此而此實屬害民之大者故敢直陳愚陋伏乞

廢裁勅部察議施行

順治十五年十一月十六日題奉

旨該部嚴議具奏

嚴察假冒棍徒疏

廣西道監察御史加一級臣李之芳謹

題爲嚴察假冒棍徒以清姦弊以靖地方事竊惟唐虞之世刑重姦宄

昭代之法律嚴詐冒蓋必假竊之徒不得行其私而後姦人屏跡治理肅清故識察之法不可以不嚴也臣聞邸報見江西巡撫張朝璘有盤獲假官假旗等事一疏內開金震乘坐官艇巨舫以壯觀瞻沿途招搖凡經過各衙門輒持帖拜謁希圖詭騙種種不法業經

奉

旨擣解來京從重治罪矣臣因而思詐冒之流爲弊甚大如金震者實繁有徒請並得而窮治之夫以天下之大地方遼闊人心姦險詐僞叢生有等走空奸徒專一指稱職官子弟仕宦相知粗撻履歷私刻圖書僞造書札逢人認作通家到處傾談世好地方官府不察來歷一經輕與晉接聽其攘臂往來承攬關說肆行詐騙又且搆結蠹棍生題設策或垂涎殷厚而袖詞投匿扼吭盡其身家或伺訪案件而勒官押送鑄鍊逼其酬謝一人得計來者接踵其以挾制官府頗倒是非莫此爲甚總由地方各官昏者無覺察之才

庸者無摘發之膽致使魍魎公行白晝相習成風人不爲怪卽如金震自供鎮江蕪湖鳳陽安慶一帶沿途騙詐流毒已經二載向使所過地方早爲發覺豈待至江右而始敗露耶當此

功令森嚴之時內外官員誰無身家性命之慮敢不告戒子弟屏絕交遊獨此一種假冒之徒迥出意料之外彼旣無名節之可矜亦無身家之可顧借他人之虛名圖自己之實利與其事發追逮賢愚幾於難分何如預爲嚴察真僞可以立判乎臣請

勅下各該撫按遍行府州縣地方文武官員加意識察但

有前項之徒指稱職官子弟親知投謁官府招搖地
方不問真假立行拏究治以重罪有能不畏強禦摘
發奸弊者卽將本官重加獎勵以示風勸若不能覺
察仍與往來者或被詰告或經指叅卽將本官應治
以徇縱之罪如此則奸徒無所售其計而爲所假借
者亦得明其心跡矣抑臣更有請焉各處衝途地方
仕宦經臨使客往來所在有司馳驟殷勤餽遺稠疊
自朝至暮大半在車塵馬跡之間不思人之精神才
力亦自有限使以伏謁之勤勤其職業何所不理以
畏謗之心畏其官守何所不修臣請并

勅下各該撫按嚴飭所屬凡衝途經過使客一切刺謁迎送靡文槩行禁止則精神自倍可勵事功煩費自省可養廉恥其於吏治不無小補如果臣言不謬伏乞睿裁勅下該部一并議覆施行

順治十五年十一月十六日題奉

旨這所奏深切時弊着嚴議具奏該部知道

糾拾溺職學臣疏

廣西道監察御史加一級臣李之芳謹

題爲糾拾溺職學臣以肅

計典事臣惟提學道一官鈐束士子乃其專責近日士習

囂凌往往所爲不法其見諸彈章者業已歷奉

嚴綸全在爲學臣者申明教條清汰敗類自然師嚴道尊

人知畏憚乃福建提學道宋祖法者臣不能無議焉

如福州府生員鄧誤充當油牙與鹽商生員陳忠陞

構訟一事遂有通學生員抱移孔聖神位赴運司衙

門公憤又有十學生員林芬等附和稱冤臣披閱邸

報不勝駭異竊生員本以誦讀爲業今乃充耳應商
此等市井頑劣尚容久忝譽宮則澄汰汙賤之
勅旨祖法固可弁髦置之耶且事止鄧姓弟兄何至於十
學之燭集理應靜聽審剖何至以譁噪爲常事臣不
知祖法平日所爲鉛束者安在而令其鼓衆猖狂蕩
無法紀一至於此獨不思題准事宜生員不許科黨
生事如有犯者學臣以失職論煌煌

令甲祖法將何辭以自解耶矧祖法固當日同審之官也
以學臣而臨諸生尚不能執法彈壓則其關茸無能
尤爲可見臣謹據事糾拾不爲苟於推求查鄧誤等

與運司王志佐一案該部據疏議覆生員行該省查
懲運司照酷吏革職而祖法爲處分之所不及無以
爲衰庸曠官者戒臣乞

睿鑒勅下部院察議結黨聚衆是否係生員不法鈐束士
子是否係祖法職掌則祖法之有無漏職灼然矣

康熙元年二月十九日題奉

旨該部院察議具奏

直陳奸棍誣逃疏

湖廣道監察御史加二級臣李之芳謹

題爲直陳奸棍誣逃之害仰祈

勅部嚴處以安民生事竊惟逃人有聽人赴部首告之例所以嚴查真逃真窩非令其裝陷無辜也不謂有等奸棍結黨成羣專以借端詐害爲事往往假捏逃人赴部首報一經該部准行則外省州縣自不敢不遵牌起解其真正逃人窩家固係應得之罪而其間有挾響報復擗肥吸詐者一被牽連雖無干之人亦必一體拘拏婦女老幼狼狽道路沟可憐憫且到部諸

犯又例須發獄俟審獄吏禁卒百般凌虐異鄉寫遠
饔飧艱難而稔惡首人方且操縱由已串夥關說拂
意則硬指難分得賄則改口開脫如向來部審獎金
梁首告耿世璣及任法首告張惺等已經問明虛誣
從公開釋諸如此類不可勝數彼受害者幸得剖雪
卽爲出之望外而身家已不可問矣雖首人照例鞭
責何足酬被害者冤苦之萬一哉臣閱邸報見山東
督臣祖重光曾具有請嚴誣首之法一疏請以首逃
全虛者照例反坐該督身在地方非確知民間受害
豈敢瀆陳而

廷議未蒙准行至今奸徒藐法首告之風日甚一日
皇上試令該部查奏歷來首告卷宗審實能得幾起其餘
則皆捉風捕影蔓引株連凡途繫獄辨者孰非

朝廷赤子

皇上必有惻然動念不待臣言之畢者矣况逃人一事上
自督撫下至地方官民人等功罪賞罰其例甚備原
不專恃赴部首告一項而奸徒借端誣害所益於緝
獲者小所損於民生者大今縱未可遽弛首告之令
獨不可申嚴誣首之法耶臣請

皇上勅部酌議除赴部首告得實照例給賞外嗣後有讒

首逃人審虛者合無照誣告加等之例圖詐情真者
合無照光棍詐財之例若有拖累致死之人命者合
無照誣告人因而致死之例各治以應得罪名庶真
逃真窩不至漏網而挾讐行詐不得借端於以杜刃
害而安民生似亦修實政以格
天心之一事也如果臣言不謬伏乞
睿鑒施行

康熙三年十二月二十日題奉

旨該部議奏

請嚴叩閻定例疏

湖廣道監察御史加二級臣李之芳謹

題爲叩

閻賣奏日煩仰請

勅議定例以肅政體事臣伏讀

上諭直隸各省民有冤抑許赴原問衙門及部院等衙門控告如不准行方許叩閻欽此仰見我

皇上清問下民之盛心誠慮民間有真正大冤極枉爲各該衙門朦蔽不得上達以許其赴

關伸理也乃臣見通來叩

閣事情干涉民間冤抑者固自不乏然而健訟刁告之輩
砌款行私降級革職之官飾詞巧辯此風日盛勤輒
效尤如壽光縣丁應龍使類繼善告楊體乾等業經
該督審係虛誣奉

旨加以反坐之罪貴州署定番州知州李學孜等舜復不
已至再至三俱蒙我

皇上洞鑒欺罔槩不准行此誠吏治民生之幸但前此定
例不嚴以致奸僞之徒每思僥倖於萬一刁控者一
經告准便色驕氣揚挾制問官在外承問衙門不能
仰體

皇上至公之心往往畏其刀惡曲爲回護反使受誣之家無處申雪辨復者一經告准徑抹殺始末實情蒙面稱屈冀爲開復之地將

朝廷黜陟大典該衙門功罪定例任其分籍搖惑視爲等閒萬一使其冷灰復燃豈不有玷於官常乎况

禁地何等尊嚴可容恣意刀瀆使若輩多一事誑陳朝寧之上卽未免多一事聽覽部院衙門卽未免多一事議覆滋煩擾而長歎妄莫此爲甚臣乞

皇上勅部酌議定例如官民果有冤抑不伸各該衙門欺蔽不公不爲准理者許將該衙門不爲准理情弊據

實開列叩

閭若審問情虛係民者合無照擅入

長安等門呌訴冤枉勘問涉虛之例係官者合無照會
經考覈被劾人員懷挾私忿妄捏撫拾以圖報復之
例各依本律究擬勿止以責贖從輕發落更有先經

叩

閭審虛後復叩

閭仍審虛者并議作何加等治罪以爲逞臆瀆擾之戒庶
刀誑息而政體肅矣伏乞

睿鑒勅諭議覆施行

康熙三年十二月二十日題奉

旨該部議奏

請行甄別大僚疏

湖廣道監察御史加二級臣李之芳謹

題爲大僚關係甚重甄別不可不行敬陳芻蕘仰祈
睿鑒事臣伏讀

上諭因

天象垂戒力圖修省用人行政務加敬慎以求允當欽此我
皇上誠灼見

國家大政無過於用人一事者用人亦無他道分別賢
否盡之矣如近日

廷議停止考滿在外各省官員聽該督巡撫提督題叅

在內部院滿漢各官有不及與不稱職者聽各部院
堂官查叅是內外文武各官雖停考滿之典猶有甄
別之法在也惟是自陳考滿各官槩議停考而分別
賢否止待從今以後六年之京察查自陳考滿之官
內則部院大臣外則督撫提鎮是皆爲

朝廷付託重任表率庶官者也其賢否關係視文武各官
尤爲重大近日部院大臣能人人精白擔當盡破推
諉因循之故習者平督撫提鎮能人人正己卒屬軫
念兵民之疾苦者乎必有難逃我

皇上之洞鑒者況

諭旨煌煌誠諸臣洗心滌慮更改前非以副修省之意
皇上敬

天勤民何等真切共圖消弭實賴諸臣賢者平時尚知憂勤
何況遇災使非其人則

天語之丁寧且有稟如充耳者自非大示勸懲修省不幾
成虛文耶臣乞

皇上迅賜甄別擇其負

簡任之尤者立予罷免則人心震懾而實政修舉矣如果
臣言有當伏乞

睿鑒施行

康熙四年三月十三日題奉

旨着議奏該部院知道

酌議追罰事例疏

湖廣道監察御史加二級臣李之芳謹

題爲追罰事例過當謹據實具

奏仰祈

勅部酌議事竊戶部現行事例休致官員任內經徵錢糧
自未完一分罰銀二百兩遞至未完十分罰銀二千
兩蓋爲錢糧關係

國計立法不得不嚴也臣管見所及竊謂未完與侵欺
不同侵欺係入己之贓照追還官法固應爾未完係
民欠之數花戶恃頑抗糧去官剝膚代納則是施欠

與侵欺無別其與定例未合者一也况休致與革職不同革職係有罪處分之官任內經徵錢糧卽有十分不完刑部議罪不過杖一百折贖銀三十五兩休致係老病謝事之官自揣年力不能乞休原無大過今追罰之銀多至二千兩少亦不下二百兩此等投閒之輩豈盡素封之家鬻產售屋勢所必至是乃與籍沒無異其與定例未合者二也且未完分數止計款項完欠不論原額多寡雖計欠多至十分而原額不過數十金或數百金者往往有之今罰銀累至一千兩不等授之未完原額不已或相倍蓰或相什

伯耶

令甲煌煌各項官私賊銀從無加倍追沒之例況休致官
經徵之施欠乎其與定例未合者三也甚有休致之
官已經物故監比家屬變產賠納者如扶溝縣已故
休致知縣劉瑞星因任內鹽引未完五分照例罰銀
一千兩行原籍漢陰縣將伊子劉勃提至河南布政
司監比僅變產銀八十三兩零又如西華縣已故休
致知縣左國禎因任內未完照分數追銀二千兩行
原籍桐城縣將伊子左爾翼再三嚴比罄產估變僅
得銀一千四百五十兩俱經該部題覆在案臣伏讀

上諭凡犯贓等罪流徒人犯如本犯已死其妻子俱免流徒欽此我

皇上好生之心雖犯贓流犯尚恤其死後妻孥豈有休致已故之官忍令其遺累於子男者乎其與定例未合者四也臣謹遵

諭據實具

奏如果臣言不謬伏乞

府鑒勅下該部酌議施行

康熙四年三月十四日題奉

旨該部確議具奏

請勅查叅庸員疏

湖廣道監察御史加二級臣李之芳謹

題爲查叅奉

旨已久庸員糾劾無聞祈

勒各該衙門力遵前

旨以勵臣工以襄治理事竊照康熙四年正月內議政王

貝勒大臣九卿科道會議停止考滿將在內部院滿

漢各官有不及與不稱職者責令各部院堂官查叅

奉

旨之後迄今業已經年止有吏部將本衙門員外郎米哈

納等三員以辦事不及

題叅其餘衙門寂然無聞豈別曹諸司人才能無俟
吹求耶抑尚有庸劣尤位未經糾彈者耶如近日擬
補郎中之朱國棟甚庸不堪非宜補郎中職任之人
一經引

見奉

旨嚴駁各衙門員數既多才品不齊如朱國棟者恐不乏
人若徒事姑息豈不貽誤

國事竊念我

皇上勵精圖治加意勸懲考滿雖經停止在外各官聽督

撫查叅在內聽各部院堂官查叅使各該衙門能力
破積習仰副

皇上允釐之意則治道自是精明人心何至玩愒乃煌煌
綸旨久格不行雖有不及與不稱職官員將必待至考察
之年方是甄別之日甚便於庸流無益於

國家此皆大臣不肯以身任怨之故且陞授官員向來
例必引

見

朝廷之上蓋爲用人大事可藉引

見以驗該衙門之當否非爲該衙門卸擔之地也况引

見片時可見者不過身言兩端

容照之下尚且絲毫不爽至各衙門屬朝夕共事其間
有外貌平常而才堪辦事亦有外貌可取而辦事無
才閱歷日久知見自真全在各該堂官秉公激揚力
絕徇庇耳方今履端伊始百度維新臣乞

皇上嚴飭各該衙門確遵前

旨查不及與不稱職官員大破情面不時

題叅必不可聽其優游尸位久誤官常則所停者考滿
之虛文所行者甄別之實政其於澄敎官方不爲小
補如果臣言不謬伏乞

督鑒施行

康熙五年正月十五日題奉

旨各部院官員內豈無辦事不及不稱職者此皆部院堂
官徇情不行舉出之故這本說的是着該部院嚴加詳
議具奏

春月踏勘宜緩疏

湖廣道監察御史加二級臣李之芳謹

題爲春月農務方殷踏勘似宜暫緩謹陳管見仰祈
睿鑒事臣聞邸報本月二十一日奉

旨這踏勘地畝事情重大着八旗滿洲蒙古漢軍各都統
戶部滿漢尙書及滿侍郎一員都察院漢左都御史及
滿左副都御史一員六科給事中或滿或漢每科各一
員去看欽此

皇上蓋爲旗下所報水衝沙壓不堪地畝中間或有虛實
不一特遣都統部院諸臣履畝踏勘此誠

朝廷慎重之至意但目下時際春和東作伊始遠近莊佃
一聞踏勘勢必停農以待而被勘處所週圍數百里
地方遼闊又非旦夕可遍在奉

命諸臣自不敢不一一嚴查以副

睿慮度阡越陌約得一兩月始竣及至勘完必誤耕種竊
念我八旗禁旅全賴此地畝耕穫爲資生之策連歲
旱潦已極困苦本年生計全繫此時若不及今播種
西成何望况二三月間正麥苗遍野望畝菁蔥騎從
衆多難免踐傷間或一夫怨咨豈不上事

德意查各省踏勘丈量凡遇農作初動青苗在地之時俱

經各督撫請展期候農隙踏丈槩邀

鑒允況於畿輔根本之地豈可不重念農事曲加體恤臣乞

皇上勅下該部照例俟秋成之後

題請踏勘庶地畝便於詳查而春耕不致坐誤如果臣言不謬伏乞

睿鑒施行

康熙五年二月初六日題奉

旨知道了戶部知道

題參奸商橫行疏

巡視兩浙鹽課湖廣道監察御史加二級臣李之芳謹題爲奸商橫行不法辱官肆詐可駁臣謹據詳

題參仰祈

睿鑒勅下督撫審究以肅法紀事該臣看得光棍條例屢奉

嚴綸申飭極其森凜而奸惡之徒輕扞法紀此風曾未衰息然未有愍不畏死鼓衆咆哮辱官嚇詐橫行於省會之地如商棍葉西簡等之甚者也臣於十月間巡視嚴州三關行鹽地方據在省各司道會詳奸商惡

棍葉西簡等乘運司梁知先病故入署咆哮橫肆辱
言不知有

國法等因到臣聞之不勝駭異隨行按察司解臣親審
而奸棍辱官圖詐之情一一供吐不爽臣惟運司爲
朝廷之命吏係商人之本官運司卽有不肖爲商人者止
可據事告發不可非理凌辱亦止可理論於運司之
生前不可肆詐於運司之死後况臣聞運司梁知先
在日凡追徵課餉止責比本衙門該催人役至於抗
課奸商曾無執法懲處蓋此輩奸徒尙以完課爲恥
專以串結棍黨把持衙門詐害各商運司久已不敢

犯其兇鋒至葉西簡者本年二月間因欠課銀一十五兩運司僅將其家屬責比奉公催徵不爲過當西簡等乃敢藉追比嚴急之名乘運司屍肉未寒之際鼓衆進衙肆行毀罵聲言阻棺挾制要銀將使爲運司者聽其抗課不問而後快意乎卽據葉西簡口供因二月間快手徐明曾詐伊銀一十三兩今向明索還等語使徐明果有詐贓應赴臣等衙門告理而咆哮入故官之署何爲卽西簡被詐亦止西簡一人之事而二十餘人之間擁又何爲况據王廢興口供我康熙三年間爲訟事曾向過客胡六相公求情用去

銀兩商人汪天玉與我商量投一手本與梁相公意
欲向梁相公索得銀兩等語臣隨詰之以求情係兩
年以前之事今胡生安在乃欲向梁氏相公索銀據
供原是壞法的事我被汪天玉愚了自知該死悔之
無及等語蓋畧加質審而各犯同謀嚇詐之情不覺
和盤托出矣臣庭訊之頃見運司梁知先之子梁壯
圖天稟良懦言詞不能出口而此輩忍於大張聲勢
強食弱肉不公不法莫此爲甚此在省司道等官所
以有凡屬見任皆爲畏指之詳也伏念臣奉

命巡鹽以恤商爲職但急公完課之良商可恤而抗課橫

詐之奸棍不可恤所痛石官民之名分全無蔑朝廷之法紀所慮者運司之催科難施誤部撥之聚餉除仍行在省司道各官確究在事棍黨外臣謹據詳題叅伏乞

睿鑒施行

康熙六年正月十六日題奉

旨據奏商棍葉西簡等挾怨入運司之署鼓眾咆哮辱官嚇詐大干法紀着該督嚴提究擬具奏該部知道

駁叅司道徇庇疏

掌京畿道事湖廣道監察御史加二級臣李之芳謹題爲司道徇庇已著臣謹據疏駁叅仰祈

勅部察議以信

嚴綸以勵玩愒事竊惟我

皇上因地方官員濫徵私派苦累生民特頒

天語曉諭直隸各省大小各官仍刊刻告示曉諭民人臣

意直省各官必無不盡破積習以仰副

皇上軫念民生之至意不謂尙有徇私情而藐

國法如江西按察司等則大可斥焉臣閱江南江西總

督郎廷佐仰遵

上諭一疏內稱江西各屬私派害民一案嚴行駁察該司道總不據實揭報似此見經發覺私派害民之事關係重大臣不敢草率

題覆等語察此案先經該部請

勅該督查續經該部覆准寬限嚴察爲時已久使該司道但知顧畏

功令應將所屬私派積弊和盤托出方可結案

旨嚴察之案少違從前容隱之非乃該司道等一任督臣之駁察勤催有意置若罔聞也是誠何心蓋地方有

司所以敢於私派者全恃有不據實揭報之司道平
日阿比扶同漫無釐剔一遇行察反同生意到手有
司畏罪求全之日皆該司道填賄盈壑之時也此正
上諭所云頻年以來將加耗私徵等弊糾叅者甚少皆因
上官受賄徇情同謀一心或有現經發覺之事反行
隱蔽蒙溷完結者甚多此輩情弊早在

皇上洞鑒中矣據該督雖稱復經檄行司道再察但州縣私派害民之事司道身在地方向來斷無不知之理若肯據實揭報則未經發覺之先當早有摘發卽行察經年以來亦當早有採訪何至今該督一次寬限

卷之三
再次寬限此往返耽延之日總是任意蒙蔽之局不
意

天語之申飭愈嚴地方之積習愈銅一至於此臣乞
皇上勅下該部察照督疏職名嚴議處分以爲作弊害民
之戒庶

上諭不託空言而人心各知稟惕矣緣係科叅司道徇庇
事理字多逾額統乞

睿鑒施行

康熙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題奉

旨該部嚴察議奏

嚴覈郡守職任疏

掌京畿道事湖廣道監察御史加二級臣李之芳謹題爲郡守職任最重嚴覈方可得人敬陳末議仰祈督鑒事竊照吏部具

題知府關係甚大一疏內稱知府內有不稱職者令該督撫指名

題叅久奉

俞旨未見各直省督撫將不稱職之知府嚴察指叅不思知府一官與往日亦大不相伴矣在往日有各道與推官分理地方之責今日既裁去各道推官則地方

之責專歸知府要得知府實堪辦事必不至於曠官
庶幾地方雖經裁官猶不至於誤事故煌煌

綸旨謂今將各道推官裁去一切錢穀刑名事務皆知府

承理

睿慮何等周詳關係何等重大無如經年以來督撫尚度
外置之似無甚關係者各直省知府必不盡係稱職
之官不知該地方屬員之賢否民生之安危錢糧之
完欠事件之綜覈將何所憑以爲確察何所恃以爲
清理臣愚謂在外知府宜照京官緊要員缺責令部
院堂官保舉之例亦責令督撫將該直省現在知府

秉公簡別果係賢聲素著之官開列事實保舉方准
畱任供職其有闢葺敗檢不堪表率者嚴行察叅無
令貽誤地方該督撫官實心爲

朝廷任事自不難爲地方擇官如徇情濫舉及現任內有
不稱職之處別經發覺俱有定例處分該督撫又安
敢不其難其慎自遺後累乎總之緊要員缺內外一
體保舉之法內外可行欲令直省地方逐處澄清若
郡守一官不得真正賢能必難奏劾欲令直省知府
所在得人若

題叅不職止聽督撫自便終是因循臣謹冒昧具陳伏

乞

睿鑒勅部議覆施行

康熙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題奉

旨該部議奏

李文襄公奏議卷一終

李文襄公奏議目錄

臺諫集卷之二

請行甄別督撫疏

政本關係甚重疏

請酌勒限緝賊疏

請嚴錢糧覺察疏

請除無益條例疏

封疆關係匪輕疏

請停各部行察疏

請禁雜流委署疏

覺察奸蠹內外畫一疏

請省外官過當處分疏

請議巡鹽考核實政疏

嚴飭諱盜累民疏

佐銓遵例自陳疏

李文襄公奏議卷二

男 鍾麟編次

請行甄別督撫疏

掌河南道事湖廣道監察御史加二級臣李之芳謹題爲督撫關天下之安危

請急行甄別以挽貪風以救民生事臣竊惟

世祖章皇帝時賞罰出於至公其時之督撫不敢恣睢無忌率有司以虐窮民然猶不時甄別處分以防其壞法害政之漸輕則降革重則提拏斧鉞凜然未嘗少貸故當時吏治肅清民生不困豈一時之督撫皆賢彼

誠有所畏也乃自順治十八年以後遂用督撫率多徇私其夤緣之路雖不可知大畧鮮無因而得者則方其節鉞相加固已視爲心腹有所恃以爲濟惡之地矣故一至地方勒索屬員擾害百姓以下僚爲奴隸任傳宣爲爪牙橫取財物賄賂權奸根深蒂固惟意所爲嗟乎各直省億萬之衆賴

朝廷以爲命皆

世祖章皇帝留遺之羣黎皆我

皇上愛養之赤子其能堪此輩脅削爲也自與受同罪之法過嚴無敢糾督撫之貪婪者與者不認則言者涉

虛卽確然有據亦不能執其人而問之矣豈但不敢
糾督撫且不敢糾司道守令蓋司道守令有罪則干
礙督撫安有督撫承問而不力爲脫卽以爲盡屬于
虛者此所以上下相蒙日甚一日耳前諸臣因災異
條奏指陳督撫害民之弊不下六七疏皆置不問數
年以來未嘗因貪縱重處一人至於粉飾功次冒濫
秩銜副都御史捐銀一千兩輒加侍郎侍郎捐銀一
千兩輒加尙書何一非取之地方百姓者有貪之利
無貪之害彼又何憚而不怙惡以自恣耶卽我

皇上親政以來屢頒

上諭嚴飭督撫近日不過糾叅一二有司遽謂可以謝責
耳臣謂督撫不賢卽糾叅未足爲據况表不正則影
不直安足除貪風而甦民生乎伏思直省各督撫其
賢不肖久在

皇上洞鑒中今

天威聿震幕與海內維新彼窮奇構杌豈可仍畱爲地方
之害臣乞

皇上特行

親裁將溺職督撫立予罷黜則不肖之徒不能盤踞以擾
民生而吏治漸有起色矣如果臣言不謬伏乞

皇上睿鑒施行

康熙八年六月初五日題奉

旨知道了該部知道

政本關係甚重疏

掌河南道事湖廣道監察御史加二級臣李之芳謹題爲政本關係甚重票擬理宜嚴速請

勅滿漢諸臣共勵寅恭以收諭思之效事近者班布爾善

結黨行私任意票擬已蒙

皇上洞察奸慝置之大法自此政本肅然一清矣臣惟
綸屏重地代

天理務古稱三公論道卽其職也

世祖皇帝時內院諸臣俱在內直辦事凡部院衙門啓奏本
章卽日看詳票擬

世祖皇帝面賜裁決嚴密神速法誠至善自順治十八年以後內輔臣在內直內院遂移居外署其各衙門本章俱至次日看詳且近日進

呈止有學士而無大學士於古人設官

世祖立法之意俱不相符合

皇上乾綱獨握耳目一新臣請

勅令內院滿漢大學士學士仍在內直看詳本章卽日票擬公同進呈候

旨裁決不特

天威咫尺內院諸臣共凜精白之心抑且朝啓事而夕奉

命永杜任意更改之弊於政本大有裨益矣如果臣言不

謬伏乞

睿鑒施行

康熙八年六月初五日題奉

旨這所奏知道了該衙門知道

請酌勒限緝賊疏

掌河南道事湖廣道監察御史加二級臣李之芳謹題爲請酌勒限緝賊之法以安民生事竊惟我

皇上仁育四海不忍一物不遂其生而所在有司不體朝廷德意違法害民以致不得安居樂業且多死於非辜者則莫甚於勒限緝賊之一事也夫勒限緝賊所以弭盜安民法豈不善惟是盜賊蹤跡詭祕承緝官又不能發奸擿伏往往聽信捕役肆意混捉不分皂白非刑拷打或勒良民承賊或勒失主認贓故禁故勘致斃於杖下獄中者十常四五卽如祁門縣方義等

一案監斃平民十命太平府蘭宏禮等一案拷死無
辜數人如此類者難以枚舉雖事發自有處分之例
然而箠楚之下被誣者苟不得死何所不至其間附
會成獄終於沉冤不明者何可勝數總緣見行緝賊
定例處分太頻程限太促承緝官止戀一己功名不
顧平人性命一至於此嗟乎民生至重死者不可復
生一夫含冤上千和氣通年水旱頻仍召致之由蓋
可知矣臣查

大清律一款各處民間被賊打劫卽時擒獲者印捕等官
免罪一月之外不獲通行住俸緝捕仍計一年之內

失事起數叅究問罪分別降調又查

世祖章皇帝時定例失事地方官員輕者住俸戴罪緝賊重者降革戴罪緝賊此皆煌煌

令甲有益於弭盜無害於民生今增爲一年罰俸半年降級之法旣住俸又罰俸一限六箇月再限六箇月例繁限窄時日相迫而不肖有司反思巧爲脫卸是裝砌一良民卽縱容一盜矣養奸滋害弊非一端况自改例以來盜賊熾甚往時而諱盜不報者益衆良由諱盜與報盜均屬處分而諱盜之處分尙可朦朧俾免以此甘心隱蔽釀患愈深且近來州縣官衙失

事尤多此無非盜賊狡計以爲官畏糾叅自必曲爲掩護則官利於諱盜而賊更利於官之諱盜

功令愈嚴而避降罰者蓋上下相蒙以遯於處分之外非法立於至當以爲拔本塞源之計盜賊何自而清耶
臣乞

皇上勅下吏兵刑三部確查近來地方失事是否愈多諱盜是否日甚誣良爲盜是否害民成風勒限緝賊是否流弊已極確議良法靖盜安民或照

大清律限捕或照舊例責緝斟酌妥例期於久遠可行則奸宄屏息而民獲寧所矣如果臣言不謬伏乞

睿鑒施行

康熙八年六月二十四日題奉

旨該部詳議具奏

請嚴錢糧覺察疏

掌河南道事湖廣道監察御史加二級臣李之芳謹題爲請嚴錢糧覺察之法以杜民累事竊惟錢糧上關國計下係民膏年來裁汰虛糜禁止加派所以籌國甦民者無所不至惟是各處官役侵欺動至盈萬累千最爲大弊難除皆由該管督率之官不肯盡心覺察故也如秦撫白如梅

題參交城縣署官陳方舟侵欺康熙二年至七年錢糧督撫阿

皆侵欺在數年之前發覺在數年之後或當時司府
官員逐時清覈則一有侵漁旋卽追究何至年年攬
取習爲故事且數少日淺餘資未散猶可追比以充
軍國之需乃職在稽查者漫無擿發致令連年中飽
積久愈多雖敲朴徒施蕪補逋欠因而承追之官冀
免參罰敢行灑派或名爲願借完公或名爲樂輸補
庫實則勒令艱難之民重罹朶削之苦

朝廷設藩司郡守之爲何而令州縣官役敢於年年侵欺
病

國病民若此不知每歲如何開報部中如何銷算乃聽

其恣取而無厭耶况錢糧考成賞罰並重一年錢糧報完司府並敘督徵之功節年錢糧侵欺司府不議徇縱之罪是爲有勸無懲非所以嚴責成而重

國計也臣乞

皇上勅部確議嚴責該管司府官員將州縣錢糧每歲據實稽察但涉侵欺立行揭參除當年發覺者止追究侵欺官役不議司府外若發覺在三年五年之後卽將該司府照失於覺察例嚴加議處若知係侵欺匿而不舉乃故縱者徑照錢糧互相覺察律從重治罪庶正供不滋歷年之弊百姓不受重徵之累矣如果

臣言不謬伏乞

睿鑒施行

康熙八年六月二十四日題奉

旨該部詳議具奏

請除無益條例疏

掌河南道事湖廣道監察御史加二級臣李之芳謹題爲請除無益之例以挽弊政事伏見我

皇上因雨澤愆期

特諭大小臣工力圖修省革除積弊臣惟各衙門政務紛更失當者固多而吏部考功事例尤爲害政有不可不急除者敢爲我

皇上陳之近年以來外官叅罰處分日密一日降級革職動出意外是以各官救過不暇徒務虛文以爲彌縫且夕之計不能爲地方盡心愛民卽罰俸一項處分

校輕常有莅任一二載罰俸五六年甚至十餘年者
官俸有限即使每年全支尚不免有憂父母妻子之
心况節年扣罰則仰給之費勢必取之地方故貪吏
常多而不可禁夫十兩流徙

功令昭然豈有因其養廉無資而從寬之理若法在必行
又未足以服其心其弊一也且例之所在不論賢與
不肖而但繩之以苛急之法雖廉能之品一遇小節
細故卽不能久安其位如大選急選每次出缺其間
以貪庸解任者十無二三大率以公事詐誤而去之
天下之賢者不可以多得安知後來之人必勝從前

之官迎來送往徒害民生其弊二也況則例紛糾權
總歸於胥吏欲輕則有輕條欲重則有重款卽如違
限一事有計月降調之例有怠緩遲延之例又有慢
上誤公之例又有置若罔聞之例事同法異類此者
難以枚舉總是多立名色便於高下其手其弊三也
有此三弊則是該部增設事例祇足以淆亂成法消
損人才其不能有裨吏治明矣該部雖亦疏請再議
但例外生例舊習難挽恐終有負

皇上革除積弊之意臣乞

特諭部院大臣將該部見行事例徹底推究實實釐定務

使永遠可行其因事之法涉於苛細者熟議而酌除
之其事蹟相同輕重迥異多設條目致胥吏可借法
爲奸者一切刪去誠革弊之一法也再查

世祖皇帝時舊例因出缺大額參罰太密該部覆准

大計處分循例糾劾貪酷提問以至失守城池遲誤軍機
各官均應照例議處不准畱任外其餘因公事議處
等官但令戴罪供職合無酌復舊章省事寧民此又
革弊之一法也臣芻蕘管見冀裨政務萬一統乞

睿鑒施行

康熙九年四月十四日題奉

旨該部知道

封疆關保匪輕竝

內陞以正四品頂帶食俸仍畱管河南道事監察御
史臣李之芳謹密

題爲封疆關係匪輕翼鎮當求實濟仰祈

勅部確議以資汛防以固邊圉事臣竊見藩下官兵各有
披甲旗兵足供捍衛援剿之用又當年因地方初開
外添隨帶綠旗官兵各數千員名不等原備不時征
勦近承平以來各直省綠旗官兵酌畱汛防疊經裁
汰獨藩下援鎮綠旗官兵未有議及汛防與裁汰者
凡平時畫疆戍守以及地方雜項差撥藩下鎮兵一

切不與卽地方或有失事其罪在地方該管文官及分汛營將而藩下鎮弁亦無與夫均之綠旗官兵也均之按伍食糧也其勞逸甘苦効力責成甚爲懸殊竊思藩下綠旗鎮兵與藩下披甲旗兵不同

國家養一兵期得一兵之用安有養兵糜餉而不任地方之責者今藩下各鎮雖曰遇警援勦然當此中外一統之日無復有非常之警以待應援則是此項兵丁置之無用之地也如粵東去年五六七八九月南海順德增城三水等縣賊盜猖獗至於放砲豎旗殺擄男婦幾燎原之勢總由於兵單汛廣防禦不周

向使該省藩下鎮弁平日一體汛防星羅碁布何難
遏絕亂萌乃使賊勢恣橫如此耶雖至十月間曾遣
藩標將官一員帶兵四百名協同督提各標分頭搜
勦然而前此地方被其蹂躪已不可復問矣臣以爲
地方時勢今昔不同昔者以進取爲急故調集援師
爲一時制勝之策今者以封疆爲重當分汛貼防爲
經久固圉之謀况各省督提屢請增兵無非爲地方
預計綢繆與其議於現在營汛抽調左支右紓何如
卽於藩下綠旗兵內酌量調補移緩就急可應時取
濟乎臣乞

皇上勅部確議將各藩下翼鎮官兵責令該督會同藩臣悉心布置凡地廣兵薄應議增防處所除藩下披甲旗兵外卽將藩下綠旗鎮兵照依綠旗分派汛轄事例一體責成務保無虞其久經平定地方藩下既有旗兵督提鎮標又有經制官兵度足以資控制調遣之用亦卽將藩下綠旗鎮兵照依綠旗缺額不補事例陸續裁汰如此則畱有用之兵永固億萬年疆土裁無用之兵歲省數十萬金錢其於

國計邊圉未必無補也如果臣言不謬伏乞

睿鑒施行

康熙十年六月十九日題奉

旨該部確議具奏

請停各部行察疏

內陞以正四品頂帶食俸仍畱管河南道事監察御
史臣李之芳謹

題爲卓異薦舉當停各部之行察以省煩文以肅

大典事竊惟卓異薦舉例查錢糧盜案所以核職守而勵
官方也惟是錢糧盜案吏部原有底冊可察乃循例
必行察於各部徒滋紛紜無裨實政有不可不酌議
停止者蓋各省錢糧該督撫咨

題到部各部不過察核完欠其議敘議處之官無不移
咨吏部卽地方盜案兵部止於察議武職凡係文職

亦無不移咨吏部其餘別項大小事故不拘何衙門
發覺但係吏部除授之官總係吏部與聞之事所以
紀錄降罰戴罪住俸等項俱經隨事註冊洵各官功
罪難掩之地也當卓異薦舉具

題到部之時該部止須查閱現在冊籍其有無事故已
無不燦如指掌簡便精核無踰於此今則舍本衙門
之底冊而問諸各部各部檔案頭緒繁雜各官事故
久近不一吏書易於上下其手作弊生奸抑且文移
往來不可以日月計卽如康熙十年正月

大計露章冊處等官九百餘員自封門閱冊以至過堂考

察不過旬日而各省卓異官止二十九員迄今六閱
月始得會議具

題竊念

計典三年一舉全在彰瘅嚴速足以信賞罰而使人心今
半載以來有慙無勸俾

朝廷激勵羣工之盛典不獲早見諸施行孰非因行察以
致濡遲至此哉矧各官陞轉皆據本部底冊獨卓異
薦舉乃向各部行察豈本部底冊陞轉足憑而卓異
薦舉遂不足憑耶卽各部行察不過求符本部之冊
案況本部冊案又皆先據各部之移咨者耶臣因管

理

大計與部司吏科滿漢諸臣會核卓異見行察各部甚屬
煩文又思薦舉行察事同一體嗣後並宜停止臣謹

冒昧具陳伏祈

勅部議覆施行

康熙十年六月十九日題奉

旨該部議奏

請禁雜流委署疏

內陞以正四品頂帶食俸仍畱管河南道事監察御史臣李之芳謹

題爲委署實病民生雜流不宜濫預請

勅該部嚴議禁止以信

功令以裨地方事臣聞邸報見直撫金

具

題敬陳新舊交代之益等事一疏內稱委官署印於百姓大有不便不如通行直省令新舊交代今部覆既不准行勢必照常委署竊念委署之害不止一端惟雜途之鑽營委署其害最甚向來吏部

題定吏員生員非督撫具

題保舉不得陞轉正印久有成例乃各省委官署印槧
不論出身履歷則有與定例大相刺謬者如成都府
照磨詹文運署新都縣知縣廬州府經歷楊大發署
廬江縣知縣布政司理問張文彬署眉州知州按察
司經歷孫良弼署富順縣知縣又署廣元縣知縣以
吏員委署正印者相習爲常不可勝數使其人各堪
膺正印該督撫豈不具

題保舉以不堪保舉正印之人委署正印則是不敢上
聞於

朝廷乃敢擅行於本屬其中微貞以營幹而得越俎上官
以地方而徇情面皆不可知雖委署之官與實授不
同然其爲正印則同既爲正印其足以播惡於民則
同且委署之害民大有不同於實授者蓋委署官所
署之事原非本等職掌所署之民原無情分相關不
過爲一時潤囊肥家之計於地方之利害甘苦固無
與也况乎么麼小吏無名節之顧惜玩法漁民十有
八九彼自視其身固已甚輕而欲其重

國家民社之事豈可得哉臣乞

勅下該部照保舉定例嚴行禁飭凡正印偶缺其吏員出

身等項人員一槩不得濫委庶幾官方一清地方蒙
福矣抑臣更有請者地方之有署官實由於選補稽
遲懸缺日久之故蓋吏部單月急選雙月大選急選
所餘之缺必待次月大選然後填補如三月內急選
懸正印三十餘缺五月內急選懸正印二十餘缺是
一缺到部無故而耽延不選者常至兩月不知地方
已經年受署官之害矣臣愚謂除將單月之缺照例
俱儘急選外若有餘缺宜將下月應得大選之人卽
行序補人爲應選此缺之人缺爲應選此人之缺無
所容那移攬越於其間止期於早一日新官地方早

濟一日之事少一日委署百姓得安一日之生耳如
果臣言不謬伏乞

勅部議覆施行

康熙十年六月十九日題奉

旨該部確議具奏

覺察奸蠹內外畫一疏

都察院左副都御史臣李之芳謹

題爲奸蠹最爲害政覺察不可不嚴請

勅議內外畫一之法以祛積弊事臣惟吏書作弊壞法處處皆然實未有如在京各衙門之最甚者故釐弊剔蠹當先自在京各衙門始京師之蠹消天下之蠹亦消矣京師之弊除天下之弊皆除矣無如各衙門事務殷繁易於叢奸滋弊該管之官一有不察則招搖撞騙無所不爲且授受隱祕難以舉發與受同罪之贓出錢之人必不肯首告卽傍人告發亦必不肯據

實供吐其承問之官亦不過以夾訊不服朦朧完結
所以

朝廷清釐庶政諸弊皆易芟除而惟此胥吏之奸牢不可
破卽如現在各衙門吏書豈果人人奉法而無作奸
犯科之輩者乃數年以來未聞某衙門杖一某笞某
衙門發一某弊卽尋常責革亦屬罕有之事可見向
來吏書作弊皆該管司官因循容縱置若罔聞且以
爲雖事發而身不任其責故也臣思衙役犯贓失於
覺察者本官革職煌煌

功令率土凜遵而惟在京衙門不用此例如往年門文秀

一案著辦犯贓至數千兩該管司官竟不坐以失察
此甚非均平之法也夫在內在外皆

朝廷法紀之地內外官員皆

朝廷發弊之人况部院事務關係更重部胥作弊賄賂更
多若謂衙役犯贓難於覺察豈外官偏有過人之精
明而京官皆當無聞無見乎寬於內而嚴於外何以
厭服郡縣有司之心哉臣乞

勅部確議嗣後在內蠹役犯贓本官失於覺察者一體照
例處分則在京各衙門官必自覺察其胥吏而奸蠹
斂跡內外肅清矣如果臣言不謬伏乞

睿鑒施行

康熙十一年六月初八日題奉

旨該部確議具奏

請省外官過當處分疏

都察院左副都御史臣李之芳謹

題爲參罰煩密太甚外官難於奉行請

勅議省過當之處分以裨吏治事臣竊觀今日吏治之弊在於文法太密而尤密者在於方面有司等官故常有在任三兩年而罰俸至二三十年或十餘年不等者非所以恤臣工而勵廉隅也蓋官之有俸所以養廉也漢宣帝時下詔曰吏皆勤事而俸祿薄欲其無侵漁百姓難矣遂加吏俸著於策書夫俸薄尚恐不足以養廉况積罰至數年無俸又安能責其潔已愛

民奉

朝廷之法乎伏見我

皇上因江南各官叅罰甚多特頒
上諭寬限又直省督撫部議罰俸者毋奉

旨寬免是地方官叅罰煩密久蒙

皇上洞鑒但事務煩劇之地不止江南一省品卑祿薄之
官技之督撫倍難與其暫寬暫免爲一時之權宜何
如去泰去甚定經久之良法卽如見行部例陞員未
完錢糧盜案每案罰俸一年夫陞員若果有侵欺那
移不明錢糧及諱盜誣良等事該督撫

題參到部自應照例議處罪不止於罰俸至如現徵未完錢糧任內續起盜案皆因交代限緊日不暇給若使本官身在地方豈不能料理完結況現任之官錢糧議處尚須待限滿

奏銷之時盜案罰俸亦必在一年不獲之後今乃使陞任之官取併於一時不惟時日無及勢必催比累民且議罪定例官員縱犯貪酷不法等事其罪相等者亦不過從一科斷獨陞員未完事件一疏之中有五案罰俸五年有十案罰俸十年此乃過當之法而

世祖皇帝時所無也又如外官造報各項文冊遺漏舛錯者

俱罰俸一年至京官送刷文卷遺漏舛錯止罰俸一箇月同是干係錢糧同是遺漏舛錯而外官之處分乃十倍於京官不止由此觀之則外官罰俸之多可類推矣竊思京官外官總是

朝廷臣子京官有俸而外官常無俸乃外官未嘗以無俸告苦者豈皆吸露餐風無非科取百姓以作當得之体耳豈不大負我

皇上重吏治以安民生之意哉臣乞

勅部酌議陞員錢糧盜案應否仍照

世祖皇帝時定例在在外官冊籍失錯事件應不照京官一

體處分至尋常議處官員該部查其原無情弊定例
涉於煩苛者合無照

大清律內所載本衙門不便事件許其明白條陳之例令
隨時

題請改正務期處分得當易於遵行祇虛文所以課實
效除苛法所以厚民生所裨於治道非淺也如果臣
言不謬伏乞

睿鑒施行

康熙十一年六月初八日題奉

旨該部議奏

李文襄公奏議卷十一

請省處分

十六

請議巡鹽考核實政疏

都察院左副都御史臣李之芳謹

題爲巡鹽當有實政不宜專論課完祈

勅議考核之法以恤商困以培賦源事竊惟兩淮兩浙長蘆河東等處鹽課關係

國計最爲重大故專遣執法之官經理其事期在釐奸剔弊爲數百萬軍需帑儲不竭之藏也惟是鹽課完次全視商人之贏紳近歲以來水旱頻仍農商交困雖節年歲課全完大率拮据不遑取之稱貸恐相延日甚漸有匱竭之虞全在各差御史弊絕風清加意

優恤爲商人培一時之元氣卽爲

朝廷保恆足之泉源至於緝梟販以疏官引嚴秤掣以速行銷翦惡棍以安良商察勢要以便小民尤須威惠兼行然後商民得所查巡鹽御史職掌在順治十八年以前原以此爲殿最之法不僅以完課爲能事其後照新定

實錄所載於差回之時戶部查核課銀完欠具題

勅都察院照例考核所謂照例者照

實錄分別完欠之例耳數年以來遵守不變於興利除弊之職掌置勿問也臣思巡鹽一差若僅爲追徵課銀

則運司分司等官專管催辦從來無不完之課何必
藉御史之督徵御史之職掌若止爲追完鹽課則戶
部察核已明之事又何用都察院多此考核爲乎臣
乞

勅部院確議嗣後各巡鹽差滿仍行昔日考核之例將徵
解錢糧冊造送戶部磨算其行過事蹟冊造送都察
院稽察戶部據錢糧之完欠爲高下都察院據政蹟
之優劣爲勸懲則鹽課可以漸清商因可以漸起各
差當事爭自濯磨而

國課可以常裕矣如果臣言不謬伏乞

睿鑒施行

康熙十一年六月十一日題奉

旨該部院議奏

嚴飭諱盜累民疏

都察院左副都御史臣李之芳謹

題爲欲清諱盜之源當剔累民之弊祈

勅部議嚴飭以安民生事竊惟近來盜賊日多皆由諱盜
諱盜日多皆由民間不敢報盜夫民間被盜受害不
謂不慘矣顧隱忍而不敢報者非甘心諱盜也良由
功令森嚴地方官痛心疾首不欲聞民間被盜之事故民
間報強盜官必曰竊盜民間報強盜殺人官必曰讐
殺姦殺蓋以強盜殺人則官有緝賊處分竊盜與讐
殺姦殺則官無緝賊處分故也於是民報盜而官不

緝盜反行拷民至有拶逼失主幼女勒供其兄自殺其父如夏縣署印官張邑等事者則是失主既有家破人亡之苦問官又故生枝節中以危法奇冤異憲控訴無門此其不敢報盜者一也卽地方官差捕緝賊矣而積捕不肯蹤跡盜賊反以抑勒失主先索酒食次講差規不饜不休以至上下比較往來解審杖錢路費一切取辦於失主小民身家能有幾何強盜搜括於前兵捕剝削於後資財產業倍加凋零如武邑縣失主李進才被解役劉自玉等逼要盤費情極駁斃二命甘心抵償則是被盜時幸而不死報盜後

反不樂生此其不敢報盜者一也強盜大案勢必三
推六問失主處處隨審廢業拋家一日盜案未結一
日不得釋放且解到之處問官又未必卽審累月經
年奔馳守候累死途中者有之淹斃旅店者有之則
是強盜未正典刑失主先登鬼籙此其不敢報盜者
二也竊念民間被盜已爲極苦乃地方官不能爲民
靖盜反咎民以被盜累官雖明知其苦毫無體恤以
致各處地方失主紛紛有一起盜案在審緝之際卽
有一起失主在湯火之中臣乞

勅部確議通行直省督撫嚴加禁飭以後民間被盜止許

據報緝賊不許事外生情故勘失主捕役承緝止許
躡訪真賊不許需索食費擾害失主卽獲盜究審亦
止須失主本地認贓不許逐處隨審拖累無休違者
該督撫立加叅處以爲庇盜殃民之戒自此被盜之
家稍得安生應報之盜寧甘容忍則諱盜者自少而
獲盜者必多矣如果臣言不謬伏乞

睿鑒施行

康熙十一年六月十一日題奉

旨該部確議具奏

佐銓遵例自陳疏

吏部右侍郎臣李之芳謹

奏爲自陳不職仰祈

睿鑒罷斥以肅官常事切臣由順治四年進士除授浙江
金華府推官十一年內卓異陞刑部廣東司主事歷
任本部山西司員外郎湖廣司郎中本部題畱久任
十五年改授廣西道監察御史十七年巡按山西十
八年停止巡方撤回因督催兵餉全完照例加一級
康熙元年十月給假回籍二年八月假滿補湖廣道
監察御史仍帶加一級六年十一月恭遇

恩詔加一級十二月兩浙巡鹽考核紀錄九年八月奉
旨內陞以正四品頂帶食俸仍留管河南道監察御史事
十一年二月陞補都察院左副都御史十月陞補吏
部右侍郎康熙六年三月以前事過不開外康熙七
年七月內爲太醫院醫士胥化龍一案部議係嗣設
之事交與刑部察議奉

旨免交十年九月內爲遵

旨回奏九卿科道會議巡方一案部議降一級畱任罰俸
一年奉

旨寬免伏念臣一介庸陋自外任以迄京職糜祿二十五

年本無寸長可備任使蒙

皇上隆恩寬宥過愆不次

擢用猥以臺班之微職遷副憲不及數月之內驟躋佐
銓臣濫叨過分跼蹐靡寧敢不捐軀効力圖報稱於
萬一但銓務關係甚重臣才實爲疎庸兼以年逾五
旬精力衰減雖矢竭蹶之心並無涓埃之效夙夜凜
懼

高厚難酬今值澄敘之時臣謹據實自陳伏乞

皇上睿鑒卽賜罷斥處分以爲不職者戒臣不勝惶悚待
命之至

康熙十二年四月初一日奏奉

旨李之芳簡任佐銓着照舊供職該部院知道

李文襄公奏議卷二終